

## 本行審計委員會第一屆委員名單

### ◎審計委員會成員組成

成員	姓名	主要經歷
召集人	周叔璋	歷任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代理董事長、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調查研究處處長、副總經理兼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公司副總經理
委員	周德宇	歷任國立政治大學財政學系系主任、台灣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總經理、董事長、創益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委員	林軒竹	歷任美國羅格斯紐澤西州立大學管理學院授課教授、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常駐監察人、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務金融研究所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達邦蛋白(股)公司獨立董事、榮剛材料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中華網龍(股)公司獨立董事
委員	劉尚志	歷任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院長、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委員、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監察人
委員	郭土木	歷任財政部證管會科員、專員、科長、專門委員、副組長、主任、組長；行政院金管會法律事務處副處長、處長；輔仁大學法律學院教授兼副院長、院長

(本行第一屆審計委員會任期 112.9.7~115.9.6)

### ◎審計委員會職權事項

-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

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